北京天官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于良好的信任、长远发展的考虑,以优秀的企业理念和专业性,本着"互 利互惠、高效优质"的合作精神,经双方友好协商,北京天官上佳高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上佳"或"公司")与西安通用航空科技集团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西通航")于2024年8月2日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就光伏 新能源、通用机场、通用飞机制造领域开展合作,结成深度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本协议属于协议双方的意向性约定, 西通航 将公司视为光伏新能源业务的重要伙伴,全力支持公司石英坩埚、碳碳坩埚等业 务拓展, 并支持公司成为其通用飞机制造的一级供应商。公司成为西通航相应光 伏业务组件服务商的指定上游辅材供应商,并积极助力西通航分布式光伏及通用 机场项目, 提供资源平台支持。双方未来将在本战略合作协议基础上根据合作产 品单独签订合同。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为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 略性约定,不构成强制的法律约束,存在履约不达预期以及后续具体合作存在不 确定性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在后续双方的合作过程中, 公司 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 不构成强制的 法律约束,不涉及具体金额和内容,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基于良好的信任、长远发展的考虑,以优秀的企业理念和专业性,本着"互利互惠、高效优质"的合作精神,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西通航于 2024 年 8 月 2 日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就光伏新能源、通用机场、通用飞机制造领域开展合作,结成深度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一) 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西安通用航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国杰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3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中西部陆港金融小镇 A 座 19 层 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维修;公共航空运输;商业非运输、私用大型航空器运营人、航空器代管人运行业务;通用航空服务;民用机场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控股股东:云鹰流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公司与西通航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

本协议由公司与西通航于2024年8月2日在四川江油完成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和审议情况

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框架性约定,不构成强制的法律约束, 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进展按要求履行相应 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 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或向有关部门备案。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协议的背景与目的

西通航主要业务包含通用航空规划设计、选址、立项、可研报告、军民航的协调、通用航空机场、飞行营地等,实施建设以及后期的运营管理; 航展策划、承办实施等。依托强大的核心团队和技术支撑平台,顺应低空经济时代发展背景,打造通用航空全产业链航母,巡航全球整合通用航空高端产业资源,已经成为中国通用航空领军企业,是国内领先的通用航空运营商。

公司围绕绿能新材料产品创新及产业化应用战略定位,深耕轨交赛道,聚焦 光伏辅材产业,拓展碳基复合材料、树脂基碳纤维复合材料领域,升级碳陶制动 材料,通过规模化、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应用,在轨道交通、光伏太阳能、 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锂电正/负极等领域持续推动行业技术、装备及产业化 升级,坚持长期主义下的科技赋能,持续为企业、行业和社会创造价值。

此次合作,是两家企业基于共同愿景与战略考量的一次重要携手。双方本着 "互利互惠、高效优质"的原则,就光伏新能源、通用机场、通用飞机制造等多 个关键领域展开战略合作,结成深度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二) 协议主要内容

- 1、西通航将公司作为重要的业务战略合作伙伴,积极支持公司光伏新能源业务(石英坩埚、碳碳坩埚等)发展,利用光伏新能源组件产业链资源为公司发展提供相应支持,公司成为西通航相应光伏业务组件服务商的指定上游辅材供应商。
- 2、公司同样将西通航作为重要的业务战略合作伙伴,积极支持西通航分布 式光伏、通用机场业务发展,为西通航提供相应的资源平台。
- 3、西通航将公司作为重要的业务战略合作伙伴,西通航积极支持公司成为 西通航通用飞机制造的一级供应商,公司承诺以最优惠价格承接相应任务。

双方将积极协调战略资源,共同指定或委派相关部门和人员成立联合项目推进组,具体负责项目的落实。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和内容,对公司本年度业绩 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对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根据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 情况而定,存在不确定性。

(二)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基于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公司与西通航将在光伏新能源、通用机场、通用飞机制造等多个关键领域展开深度合作,实现优势互补,构建双赢、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有助于公司在光伏新能源、航空等领域开拓新的销售市场,加快公司绿能新材料产品创新及产业化应用进程,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及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本协议签署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 (一)本协议属于协议双方之意向性约定,确立了双方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构成强制的法律约束,在后期协议履行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在具体合作方向上存在偏差,履行效果不达预期或者合作终止的风险。
- (二)双方未来将在本战略合作协议的基础上就具体合作项目另行协商签订协议,实施内容和进度、合作规模和金额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项目以正式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6日